

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更名设置揭阳市打击走私领导小组的通知

揭府办函〔2021〕10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按照广东省打击走私领导小组的名称设置，市人民政府决定，将揭阳市反走私综合治理领导小组更名为揭阳市打击走私领导小组，并对领导小组组成人员进行相应调整。调整后组成人员如下：

组 长：梁瑞国（副市长、市公安局局长）

副组长：林建文（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市信访局局长）

陈晓平（市公安局副局长）

成 员：张汉平（市委统战部副部长、市台港澳事务局局长）

沈少敏（市委政法委副书记）

李楚祥（市委军民融合办副主任）

郑映锦（市发展改革局副局长）

樊根辉（市司法局副局长）

谢小明（市财政局副局长）

林耿创（市自然资源局总工程师）

胡壮国（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）



钟川峰（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）
郭伟豪（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）
林远辉（市商务局副局长）
陈裕林（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）
苏鸿基（市林业局副局长）
李文光（市法院常务副院长）
杨乐宏（市检察院副检察长）
杨原青（市税务局副局长）
余焕杰（揭阳海关缉私分局副局长）
林寿武（人民银行揭阳市中心支行副行长）
李 龙（揭阳海事局副局长）
张华伟（市烟草专卖局副局长）
林桂喜（中石化广东揭阳分公司副总经理）
郑俊勇（市邮政管理局副局长）
赵 勇（揭阳海警局副局长）
赖元成（市公安局打私支队负责人）

领导小组不计入市级议事协调机构限额，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公安局，由分管打私工作副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，市公安局打私支队、揭阳海关缉私分局、揭阳海警局主要负责人担任办公室副主任。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，按程序报领导小组组长审批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2月24日